

广东广咨国际投资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服务	8,000,000.00	247,839.25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预计关联交易增加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各类工程咨询、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项目管理等服务	45,000,000.00	6,444,856.66	一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二是根据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相关《业务合作协议》，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将涉及同业竞争的业务委托给广咨国际承办，因此预计关联交易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办公场地租赁、奖励金等	3,000,000.00	2,112,746.47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租赁场地增加，同时预计获得创新等奖励
合计	-	56,000,000.00	8,805,442.38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1号32楼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黄敦新	154,620.48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中900号金穗大厦第四层自编4E房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赵宏权	50,000
广东省粤华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麓湖路5号岭南大厦A座3-4楼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杨佳	5,034.6231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普宁市占陇镇定厝寮村练江南侧(即揭阳市普宁广业环保有限公司附属办公楼一层至二层)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颜转松	137,800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9楼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于怀星	19,537.50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13号1007室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曾始毅	5,000.00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35号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解冰	1,500.00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4号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刘曼峰	1,080.00
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万福路143号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林永浓	1,324.23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35号7楼、8楼、9楼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刘荣华	500.00
广东宏大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明	连南县寨岗镇厂部区河东办公楼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张耿城	19,303.014

华机械有限公司)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汕头市潮阳区城南街道护城河南端西侧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李立楷	243,000
深圳广业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辅城坳社区富安大道38号A栋101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刘嘉宏	9,344.67
兴宁市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兴宁市龙田镇五一村龙田水质净化厂内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唐历	50,700.00
潮州市潮安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潮州市潮安区城区宝庄路西段南侧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林崇文	39,013.00
韶关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韶关市武江区西河镇村头村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综合楼二楼202室（自编，限作办公室使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丁泽民	4,761.69
新丰县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新丰县丰城街道松园村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综合办公楼（仅作办公室使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覃国武	8,323.24
湛江市广业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湛江市赤坎区海田小区东盛路综合楼四楼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郭阳辉	20,408.16
汕头市两英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汕头市潮南区两英镇东北兴英路桥东（两英大溪南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海康	6,030.00
揭阳市揭东广业枫江治理环保有限公司	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港畔村开发区商品市场三街71号铺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颜转松	17,640.00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云浮市云城区高峰街星岩四路51号四楼（硫铁矿集团办公楼内）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曾琼文	120,000.00
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贵港高新区粤桂产业园幸福路1号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毛学明	100,000.00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除此之外，上述其他关联方与广咨国际均受同一控股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二、 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2024年4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议情况：2024年4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周华、王志宏、张筱琳回避表决。

监事会审议情况：2024年4月2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张健民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均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以书面协议形式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关联交易价格采取参照市场定价协商或招投标方式制定。

（二） 定价公允性

关联交易价格采取参照市场定价协商或招投标方式制定，具有合法性和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上述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解决同业竞争的需要，包括公司租赁办公场地，以及公司经营范围内的正常业务往来，具备必要性。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业务、财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事前审议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解决同业竞争，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保荐机构对广咨国际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广咨国际投资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广咨国际投资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广咨国际投资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四）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广咨国际投资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广东广咨国际投资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